

证券代码：874979

证券简称：三地一芯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深圳三地一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3月30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√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1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3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向兵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年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

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2025 年度报告》、《2025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1，2026-002）。

2. 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文川、姜敏、王雄志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。

2. 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文川、姜敏、王雄志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2025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文川、姜敏、王雄志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〉及〈内控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《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、2026-014）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文川、姜敏、王雄志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编制了《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提交本次会议审议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文川、姜敏、王雄志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编制了《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提交本次会议审议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文川、姜敏、王雄志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

见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委员会”）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的要求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各项职责。委员会以保障公司内部控制有效运行、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目标，积极开展各项工作，整理形成了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深圳三地一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文川、姜敏、王雄志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，严格执行股东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，不断规范与完善公司治理。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给董事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，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带领下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制度的要求，忠实与勤勉地履行自身职责，贯彻执行股东会、董事会的各项决议，整理形成了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 neeq. com. cn 披露的《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深圳三地一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 neeq. com. cn 披露的《独立董事津贴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文川、姜敏、王雄志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 neeq. com. cn 披露的《2026 年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文川、姜敏、王雄志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2025 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，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，亦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当前，公司正处于重要的战略发展期，保持充足的资金储备对于应对市场变化、推动业务发展至关重要。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拓展和市场竞争的加剧，为确保公司的长期稳健运营和持续增长，公司需要合理规划和使用资金，经研究，2025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权益分派。此次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需要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文川、姜敏、王雄志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6-0012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十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委托理财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10)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文川、姜敏、王雄志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三地一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》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深圳三地一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30日